

資料文件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大欖隧道及元朗引道使用費

引言

本文件告知委員大欖隧道及元朗引道(稱為“三號幹線”)的新優惠使用費將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二日起實施。

背景

2. 《大欖隧道及元朗引道條例》(第 474 章)(《條例》)訂明三號幹線的使用費調整機制。《條例》規定，專營公司可在三個指明日期(即二零零三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七年的一月一日)增加使用費(稱為“預期加費”)，條件是公司在緊接指明日期的年度之前的一個年度的實際淨收入，是少於《條例》附表 4 所訂明該年度的最高估計淨收入。另外，如專營公司任何一個年度的實際淨收入少於《條例》附表 4 所訂明該年度的最低估計淨收入，專營公司可提前實施預期加費，並可在實施所有預期加費後，實施額外的使用費增加(稱為“額外加費”)。無論是實施預期加費或額外加費，每次加費的幅度不得超過《條例》附表 2 所訂明各類車輛使用費的加幅。根據《條例》訂明機制調整的使用費稱為“法定使用費”，無須政府批准。

3. 《條例》亦訂明大欖隧道及元朗引道使用費穩定基金(“基金”)的設立，以及當專營公司任何一個年度的淨收入高於《條例》附表 4 所訂明該年度最高估計淨收入，專營公司須將指明款項撥入基金。設立基金旨在當基金有款項可供運用時，可從基金支付一筆款項予專營公司，以排除增加法定使用費的需要或延遲增加法定使用費。

4. 自一九九八年三號幹線通車以來，專營公司每年的淨收入一直低於《條例》附表 4 所訂明的最低估計淨收入水平。因此基金並無任何款項可供運用。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九日，專營公司已行使了所有的預期加費，其後還實施了九次的額外加費。專營公司上一次實施額外加費，以增加法定使用費是基於其 2009/10 年度的實際淨收入低於《條例》附表 4 所訂明該年度的最低估計淨收入水平。有關的法定使用費加費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生效。

5. 專營公司一直有為所有車輛類別提供優惠，使實際使用費（或“優惠使用費”）低於法定使用費水平。現時的實際使用費維持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實施的水平。三號幹線歷年使用費的變動，摘要載於附件一。

最新情況

6. 專營公司最近通知政府，公司仍有約 24 億元之未償還貸款，故須改善收入狀況以償還貸款及維持穩健營運。因此，專營公司決定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二日起減少為部分車輛類別，即私家車、電動載客車輛、的士、輕型、中型及重型貨車，單層及雙層巴士提供的優惠。電單車、電動三輪車、私家及公共小型巴士，以及貨車超過兩條車軸的每條額外車軸的優惠使用費將維持不變。三號幹線目前的優惠使用費與新優惠使用費，載於附件二。

7. 雖然專營公司是在有關法例所容許的水平內調整收費，無須政府批准，政府一直並會繼續敦促專營公司，在制訂其收費策略時，需要充分考慮公眾的承擔能力和接受程度，及整體公眾利益。

運輸及房屋局
二零一五年二月

三號幹線收費歷年的變動（第一頁，共三頁）

	一九九八年 五月二十五日		一九九八年 八月十一日		一九九八年 十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零年 四月一日		二零零零年 九月十八日		二零零一年 四月一日	
	法定 收費	實際 收費	法定 收費	優惠 收費	法定 收費	優惠 收費	法定 收費	優惠 收費	法定 收費	優惠 收費	法定 收費	優惠 收費
電單車及 機動三輪車	\$10	\$10	\$10	\$10	\$10	\$10	\$15	\$15	\$15	\$15	\$20	\$17
私家車、 電動載客車輛 及的士	\$15	\$15	\$15	\$15	\$15	\$15	\$20	\$20	\$20	\$20	\$25	\$22
公共及私家 小型巴士	\$30	\$30	\$30	\$30	\$30	\$30	\$45	\$45	\$45	\$45	\$60	\$60
輕型貨車	\$30	\$30	\$30	\$30	\$30	\$23	\$45	\$25	\$45	\$25	\$60	\$25
中型貨車	\$40	\$40	\$40	\$30	\$40	\$30	\$55	\$35	\$55	\$35	\$70	\$35
重型貨車	\$60	\$60	\$60	\$30	\$60	\$30	\$75	\$35	\$75	\$40	\$90	\$40
單層巴士	\$30	\$30	\$30	\$30	\$30	\$30	\$45	\$45	\$45	\$45	\$60	\$60
雙層巴士	\$45	\$45	\$45	\$45	\$45	\$45	\$60	\$60	\$60	\$60	\$75	\$75
貨車超過 兩條車軸的 每條額外車軸	\$20	\$20	\$20	\$0	\$20	\$0	\$25	\$0	\$25	\$0	\$30	\$0

三號幹線收費歷年的變動（第二頁，共三頁）

	二零零五年 六月十九日		二零零六年 九月十七日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九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 八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 九月四日	
	法定 收費	優惠 收費	法定 收費	優惠 收費	法定 收費	優惠 收費	法定 收費	優惠 收費	法定 收費	優惠 收費	法定 收費	優惠 收費
電單車及 機動三輪車	\$25	\$17	\$30	\$17	\$35	\$18	\$40	\$20	\$45	\$20	\$50	\$20
私家車、 電動載客車輛 及的士	\$30	\$25	\$35	\$25	\$40	\$28	\$45	\$30	\$50	\$30	\$55	\$30
公共及私家 小型巴士	\$75	\$75	\$90	\$75	\$105	\$90	\$120	\$100	\$135	\$100	\$150	\$100
輕型貨車	\$75	\$28	\$90	\$28	\$105	\$30	\$120	\$32	\$135	\$32	\$150	\$32
中型貨車	\$85	\$35	\$100	\$35	\$115	\$35	\$130	\$40	\$145	\$40	\$160	\$40
重型貨車	\$105	\$40	\$120	\$40	\$135	\$40	\$150	\$45	\$165	\$45	\$180	\$45
單層巴士	\$75	\$75	\$90	\$75	\$105	\$90	\$120	\$100	\$135	\$100	\$150	\$100
雙層巴士	\$90	\$90	\$105	\$90	\$120	\$105	\$135	\$120	\$150	\$120	\$165	\$120
貨車超過 兩條車軸的 每條額外車軸	\$35	\$0	\$40	\$0	\$45	\$0	\$50	\$0	\$55	\$0	\$60	\$0

三號幹線收費歷年的變動（第三頁，共三頁）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 八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 八月一日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三年 八月一日		二零一四年 八月一日	
	法定 收費	優惠 收費	法定 收費	法定 收費	優惠 收費	法定 收費	優惠 收費	法定 收費	優惠 收費	優惠 收費	法定 收費	優惠 收費
電單車及 機動三輪車	\$50	\$20	\$55	\$20	\$60	\$20	\$60	\$20	\$65	\$20	\$70	\$20
私家車、 電動載客車輛 及的士	\$55	\$33	\$60	\$33	\$65	\$33	\$65	\$36	\$70	\$36	\$75	\$36
公共及私家 小型巴士	\$150	\$100	\$165	\$100	\$180	\$100	\$180	\$100	\$195	\$100	\$210	\$100
輕型貨車	\$150	\$34	\$165	\$34	\$180	\$34	\$180	\$38	\$195	\$38	\$210	\$38
中型貨車	\$160	\$40	\$175	\$40	\$190	\$40	\$190	\$43	\$205	\$43	\$220	\$43
重型貨車	\$180	\$45	\$195	\$45	\$210	\$45	\$210	\$48	\$225	\$48	\$240	\$48
單層巴士	\$150	\$115	\$165	\$115	\$180	\$115	\$180	\$115	\$195	\$115	\$210	\$115
雙層巴士	\$165	\$135	\$180	\$135	\$195	\$135	\$195	\$135	\$210	\$135	\$225	\$135
貨車超過 兩條車軸的 每條額外車軸	\$60	\$0	\$65	\$0	\$70	\$0	\$70	\$0	\$75	\$0	\$80	\$0

附件二

三號幹線的現行優惠使用費與新優惠使用費

	現行法定 使用費 (自二零一四 年八月一日 起實施)	現行優惠 使用費 (自二零一三 年一月一日 起實施)	新優惠 使用費*	優惠 使用費 實際 加幅
電單車及 機動三輪車	\$70	\$20	\$20	\$0
私家車、 電動載客車輛 及的士	\$75	\$36	\$40	\$4
公共及私家 小型巴士	\$210	\$100	\$100	\$0
輕型貨車	\$210	\$38	\$41	\$3
中型貨車	\$220	\$43	\$47	\$4
重型貨車	\$240	\$48	\$52	\$4
單層巴士	\$210	\$115	\$120	\$5
雙層巴士	\$225	\$135	\$140	\$5
貨車超過 兩條車軸的 每條額外車軸	\$80	\$0	\$0	\$0

* 新優惠使用費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二日生效。